

城市规划师考试管理法规：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实施细则1 PDF
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93/2021_2022__E5_9F_8E_E5_B8_82_E8_A7_84_E5_c61_93729.htm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实施细则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总体规划 第三章总体规划阶段的各项专业规划 第四章分区规划 第五章控制性详细规划 第六章修建性详细规划 第一章总则第一条 为统一城市规划技术文件的内容和深度，依据《城市规划编制办法》制定本细则。 第二条 本细则适用于按国家行政建制设立的直辖市、市、镇以及未设镇的县城。 第三条 本细则是和《城市规划编制办法》配套的具体规定，编制城市规划除遵守本细则外，尚应符合其他有关标准、规范的规定。 第四条 城市规划设计成果一般由三部分组成：（一）规划文本：表达规划的意图、目标和对规划的有关内容提出的规定性要求，文字表达应当规范、准确、肯定、含义清楚。（二）规划图纸：用图象表达现状和规划设计内容，规划图纸应绘制在近期测绘的现状地形图上，规划图上应显示出现状和地形。图纸上应标注图名、比例尺、图例、绘制时间、规划设计单位名称和技术负责人签字。规划图纸所表达的内容与要求应与规划文本一致。（三）附件：包括规划说明书和基础资料汇编，规划说明书的内容是分析现状、论证规划意图、解释规划文本等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